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858/16-17 號文件

檔號：CB2/R/2/16

法案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情況報告 (截至 2017 年 2 月 21 日的情況)

摘要	1. 已展開工作的法案委員會數目	:	5 (詳見表 A)
	2. 法案委員會空額數目	:	11
	3. 尚待恢復二讀辯論的法案數目	:	1 (詳見表 B)
<hr/>			
	4. 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小組委員會	:	(詳見表 C)
	5. 已展開工作的附屬法例／附屬法例擬稿／其他文書小組委員會數目	:	1 (詳見表 D)
	6. 將於 2017 年 2 月 24 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的附屬法例／附屬法例擬稿／其他文書小組委員會數目	:	1 (詳見表 E)
	7. 將於 2017 年 2 月 24 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的資深司法任命建議小組委員會	:	(詳見表 F)
	8. 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數目	:	5 (詳見表 G)
	9. 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其他小組委員會數目	:	1 (詳見表 H)
	10. 已展開工作的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小組委員會數目	:	5 (詳見表 I)
	11. 輪候名單上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數目	:	5 (詳見表 J)

表 A：已展開工作的法案委員會

法案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法案提交 立法會的日期	成立法案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預期法案恢復 二讀辯論的日期	備 註
1. 《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草案》 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4 徐偉誠先生 電話：3919 3204	2016 年 11 月 23 日	2016 年 11 月 25 日 陳克勤議員, BBS, JP (主席) 陳淑莊議員 (副主席)	6 次 2016 年 12 月 9 日 2016 年 12 月 20 日 2017 年 1 月 13 日 2017 年 1 月 24 日 2017 年 2 月 3 日 2017 年 2 月 13 日			法案委員會自 2016 年 12 月 9 日展開工作以來，共舉行了 6 次會議。法案委員會主席建議法案委員會有必要在展開工作起計的 3 個月之後繼續工作。 將於 2017 年 2 月 27 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2. 《2016 年仲裁(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2 劉素儀女士 電話：3919 3402	2016 年 12 月 14 日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廖長江議員, SBS, JP	2 次 2017 年 1 月 5 日 2017 年 2 月 20 日			待政府當局就一些事項作出回應以及提交的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的擬稿，法案委員會將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
3. 《2016 年仲裁及調解法例 (第三者資助)(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2 劉素儀女士 電話：3919 3402	2017 年 1 月 11 日	2017 年 1 月 13 日 郭榮鏗議員	1 次 2017 年 2 月 14 日			將於 2017 年 2 月 28 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4. 《道歉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4 黃安琪女士 電話：3919 3404	2017 年 2 月 8 日	2017 年 2 月 10 日				將於 2017 年 2 月 24 日舉行第一次會議，選舉主席及與政府當局會晤。
5. 《2017 年印花稅(修訂)條例 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3 林蔭傑先生 電話：3919 3103	2017 年 2 月 8 日	2017 年 2 月 10 日				將於 2017 年 2 月 28 日舉行第一次會議，選舉主席及與政府當局會晤。

表 B：尚待恢復二讀辯論的法案

法案名稱	法案提交立法會的日期	內務委員會審議有關法案的會議日期	恢復二讀辯論的立法會會議(如已知悉)	備註
1. 《2016年消防(修訂)條例草案》	2016年11月30日	2016年12月2日 2017年2月10日	2017年3月1日	—

表 C：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備 註
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 小組委員會 － 首席議會秘書 1 余蕙文女士 電話：3919 3660	2016 年 12 月 16 日 黃定光議員, SBS, JP	1 次 2017 年 1 月 20 日		—

表 D：已展開工作的附屬法例／附屬法例擬稿／其他文書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備 註
1. 《2017 年最低工資條例(修訂附表 3)公告》 及《2017 年僱傭條例(修訂附表 9)公告》 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女士 電話：3919 3201	2017 年 2 月 3 日			將於 2017 年 2 月 22 日舉行第一次會議，選舉 主席及與政府當局會晤。

表 E：將於 2017 年 2 月 24 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的附屬法例／附屬法例擬稿／其他文書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備 註
1. 公共專營巴士公司路線表令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6 盧慧欣女士 電話：3919 3406	2017 年 1 月 20 日 易志明議員, JP	2 次 2017 年 2 月 10 日 2017 年 2 月 14 日	2017 年 2 月 24 日	—

表 F：將於 2017 年 2 月 24 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的資深司法任命建議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備 註
資深司法任命建議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3 洗柏榮先生 電話：3919 3403	2017 年 1 月 20 日 梁美芬議員, SBS, JP	1 次 2017 年 2 月 14 日	2017 年 2 月 24 日	—

表 G：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 (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 註
1. 兒童權利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4 黃安琪女士 電話：3919 3404	2016年10月14日 張超雄議員 (主席) 邵家臻議員 (副主席)	4次 (2016年11月18日)	研究及檢討現行兒童政策，包括對應各種弱勢兒童的服務和政策、促請兒童參與及發聲、就國際政策作出分析研究，與政府當局商討相關政策，並適時作出建議。	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
2. 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3 麥麗嫻女士 電話：3919 3203	2016年10月14日 謝偉俊議員, JP (主席) 麥美娟議員, BBS, JP (副主席)	5次 (2016年11月2日)	研究及跟進本港少數族裔事務的相關政策和措施，並適時作出建議。	將於2017年3月13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3. 跟進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5 陳向紅女士 電話：3919 3405	2016年10月28日 黃定光議員, SBS, JP (主席) 譚文豪議員 (副主席)	3次 (2016年11月11日)	研究及跟進與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有關的事宜，包括三跑道系統的可行性、範圍和設計細節、財務安排、香港國際機場現時的容量、環境影響及其他相關事宜。	將於2017年4月11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及香港機場管理局會晤。
4. 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女士 電話：3919 3201	2016年10月28日 郭偉強議員 (主席) 吳永嘉議員, JP (副主席)	4次 (2016年11月23日)	研究與全民性退休生活有關的事宜，並跟進有關為全港市民設立及推行全民退休保障的建議。	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
5. 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4 司徒少華女士 電話：3919 3104	2016年10月28日 劉小麗議員 (主席) 郭家麒議員 (副主席)	5次 (2016年12月6日)	研究及討論於各區閒置土地及適合的公共空間撥出用地，讓居民設置墟市，以紓解因財團壟斷地區經濟所帶來的民困；同時完善設立墟市政策，以應付基層社區需要；並以相宜租金租予商戶，以重建地區經濟，讓基層市民得到切合其負擔能力的貨品與服務。	將於2017年3月21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表 H：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其他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 (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 註
1. 研究在香港實施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就制裁事宜所作決議的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3 林蔭傑先生 電話：3919 3103	2016年10月14日 梁繼昌議員	1次 (2016年11月8日)	研究憑藉根據《聯合國制裁條例》(第537章)第3條而訂立的規例在香港實施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就制裁事宜所作決議的事宜，並跟進先前的小組委員會提出的建議。	將於2017年2月23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表 I：已展開工作的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 (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 註
1. 環境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垃圾收集及資源回收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1 石逸琪女士 電話：3919 3101	2016 年 10 月 24 日 陳淑莊議員 (主席) 姚松炎議員 (副主席)	3 次 (2016 年 11 月 15 日)	研究及檢討現行垃圾收集及資源回收政策，包括相關設施的設計、功能和分布，以及垃圾的分類和物程序等，與政府當局商討，並適時作出建議。	將於 2017 年 3 月 28 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2. 交通事務委員會轄下的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6 盧慧欣女士 電話：3919 3406	2016 年 11 月 3 日 田北辰議員, BBS, JP (主席) 劉國勳議員, MH (副主席)	4 次 (2016 年 11 月 18 日)	跟進由策劃及推行新鐵路項目和現有鐵路運作所引起的下列各項事宜： <u>策劃及推行新鐵路項目</u> (a) 新鐵路項目的規劃及財務安排； (b) 新鐵路項目的環境影響評估工作； (c) 因推行新鐵路項目而根據《鐵路條例》(第 519 章)進行的收地工作； (d) 推行新鐵路項目的最新進展情況； (e) 為新鐵路項目提供輔助基建設施；及 (f) 協調新鐵路線通車後的公共交通服務。 <u>鐵路運作</u> (a) 現有鐵路線的表現，包括列車服務表現及安全管理事宜； (b) 維修保養計劃；及 (c) 列車服務中斷及故障事故，以及處理緊急情況的安排。 涉及合併後的公司管治及票價事宜(包括檢討票價調整機制)，應由交通事務委員會處理。	將於 2017 年 4 月 28 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 (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 註
3. 發展事務委員會及民政事務委員會轄下的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2 鍾蕙玲女士 電話：3919 3106	2016年11月11日 劉國勳議員, MH (主席) 陳淑莊議員 (副主席)	3次 (2016年11月23日)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的相關事項，包括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的工作、該計劃與文化藝術發展的配合，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將於2017年4月21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4. 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轄下的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4 徐偉誠先生 電話：3919 3204	2016年11月14日 張超雄議員 (主席) 邵家臻議員 (副主席)	3次 (2016年12月16日)	研究長期護理政策及服務，包括為長者、殘疾人士及長期病患者而設的家居、社區及院舍護理服務，與政府當局商討有關政策，並適時作出建議。	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
5.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動物權益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6 梁淑貞女士 電話：3919 3206	2016年11月8日 蔣麗芸議員, JP (主席) 毛孟靜議員 (副主席)	3次 (2016年12月16日)	研究及跟進與動物權益事務相關的政策和措施，並適時作出建議。	暫定於2017年4月24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表 J：輪候名單上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名稱	委任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註
1. 內務委員會轄下的公屋及居屋商場、街市及停車場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11月11日	研究及比較公營(房屋署)及私營(領展及領展轉售)管轄下的公屋/居屋商場、街市及停車場的服務狀況(包括租務組合、服務的多元化、租金水平、商品價格、服務合適性和空置率等各種元素),以及不同的營運方式對居於公屋或居屋的基層市民的影響程度;並以此檢視香港房屋委員會能否切實履行《房屋條例》第4(1)條所訂定,提供房屋和該委員會認為適合附屬於房屋的康樂設施的職責。	根據內務委員會在2016年10月28日會議上通過就研究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展開工作的一次過安排,項目1至3的小組委員會屬6個需要由抽籤以決定展開工作的次序的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之列。根據於2016年11月16日舉行的抽籤的結果,此等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按本表列表序列入輪候名單上。
2.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公眾街市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11月8日	研究及檢討與公眾街市的經營環境有關的事宜、以地區為本的原則評估公眾街市的需求、審視政府當局就公眾街市檔位的租金調整機制、空調收費安排提出的方案及相關事宜,並適時作出建議。	
3. 內務委員會轄下的跟進免遣返聲請統一審核機制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10月28日	研究及跟進與免遣返聲請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並不限於統一審核機制安排、法律援助安排、檢控政策、福利及入學安排、等候審核免遣返聲請人士的安置及引起的治安問題等),並適時作出建議。	
4. 房屋事務委員會轄下的跟進橫洲發展項目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11月15日	研究及跟進橫洲發展項目的事宜,包括對此項目成立行政長官督導小組的理據、與各方持份者溝通的過程細節、橫洲項目的公共房屋的數目、時間表。	在2016年11月15日的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委任此小組委員會,以及其職權範圍、工作計劃及工作時間表。委員知悉此小組委員會將會列入輪候名單上。
5. 房屋事務委員會轄下的跟進本地不適切住屋問題及相關房屋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11月15日	研究與不適切住屋問題及相關房屋政策等事宜,並與政府當局商討有關政策,並作出建議。	在2016年11月15日的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委任此小組委員會,以及其職權範圍、工作計劃及工作時間表。委員知悉此小組委員會將會列入輪候名單上。